

新北市 111 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 校長遴選簡章

公告出缺學校：111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

第 1 階段遴選繳交資料(含志願選填)：

111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起至

線上選填：111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下午 6 時止

紙本繳交：111 年 4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 6 時止

第 1 階段遴選面談：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

第 2 階段遴選繳交資料(含志願選填)：

111 年 4 月 24 日(星期日)上午 8 時起至

線上選填：111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6 時止

紙本繳交：111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6 時止

第 2 階段遴選面談：111 年 5 月 8 日(星期日)

新北市 111 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委員會

本市校務行政系統-校長遴選模組

網址：<https://esa.ntpc.edu.tw>

新北市 111 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簡章

111 年 3 月 11 日新北市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委員會通過

壹、依據

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

貳、申請資格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 10 年以上），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6 條、第 6-1 條及第 10-1 條之任用資格，並具有下列各項資格之一者，得依本簡章之規定參加新北市立（以下簡稱本市）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

- 一、本市任期屆滿之現職高級中等學校校長（含任期屆滿 1 任及屆滿 2 任）。
- 二、本市連任任期已達二分之一以上之現職高級中等學校校長。
- 三、具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6 條、第 6-1 條及第 10-1 條所定資格，且無第 31 條及第 33 條規定情事者。

參、出缺學校

本市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符合異動資格學校共計 13 所，校長遴選任期情形一覽表如附表 1。本局將於 111 年 3 月 25 日公告出缺學校名單，請參加校長遴選者密切注意本市「校務行政系統-校長遴選」模組之訊息公告。

肆、遴選作業時程

- 一、本市 111 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採 2 階段辦理，第 1 階段為現職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第 2 階段為非現職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
- 二、符合遴選資格規定並欲申請參加遴選者（含任期屆滿 1 任欲選擇留任或轉任之校長、任期屆滿 2 任應轉任之校長、連任任期達二分之一之校長、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6 條、第 6-1 條及第 10-1 條者），依下列時程至本市「校務行政系統-校長遴選」模組（<https://esa.ntpc.edu.tw>）申請：

(一) 現職高級中等學校校長 (第 1 階段遴選作業)

序號	項目	日期	注意事項
1	遴選動向調查	3/18(五)~ 3/22(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符合遴選資格規定，並欲申請參加遴選者登入本市「校務行政系統-校長遴選」模組更新個人基本資料及學(經)歷資料。於系統上提交後，個人基本資料、考核及學(經)歷資料將自動送交人事主任審核，考績資料由人事主任填寫；遴選動向提交後無法修改，倘調查期間內須異動，請聯繫本局中等教育科鄭先生，電話:(02)29603456 分機 2662。 ※連任任期達二分之一之校長，無論是否參加本學年度遴選作業，皆須上網進行遴選動向調查，未於期限內填報視為不參加。 除因出缺情形異動外，未於期限內上網登錄者，不得參加 111 學年度校長遴選。 截止時間為 111 年 3 月 22 日 (星期二) 下午 6 時止。
2	公告出缺	3/25(五)	111 年 3 月 25 日 (星期五) 下午 8 時前，於本市「校務行政系統-校長遴選」模組公告出缺學校名單。
3	【第 1 階段】 繳交資料 (含志願選填)	3/29(二)~3/31(四) 下午 6 時止 (線上選填) ~4/6(三)下午 6 時 止(紙本截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參加遴選者登入系統選填志願並編輯「志願學校經營理念報告書」、「現職校長綜合評量表含辦學績效報告書」。 ※學校經營理念報告書將由遴選學校公告於校內，供學校人員參閱。 自系統列印遴選申請表核章上傳，紙本遴選申請表請申請人親送或檢具委託書送達本局中等教育科承辦人(假日恕不收件)，其他學歷經歷、考核等證明文件自行留存備查。 系統 111 年 3 月 31 日 (星期四) 下午 6 時關閉，紙本資料請於 4 月 6 日 (星期三) 下午 6 時前送達，逾期恕不收件，並以紙本資料為準；資料送達後，不接受更改，請遴選申請人務必掌握時效並確認資料正確無誤。
4	【第 1 階段】 資料閱覽	4/11(一)~4/12(二)	本市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委員閱覽遴選資料。
5	【第 1 階段】 遴選面談	4/23(六)	依公告之時程提前 20 分鐘到達會場，並進行面談。
6	【第 1 階段】 公告遴選結果	4/23(六)	遴選結果於當日遴選作業結束後公告於本局網站各項公告之電子公告區為原則。

(二)非現職高級中等學校校長 (第 2 階段遴選作業)

序號	項目	日期	注意事項
1	遴選動向調查	3/18(五)~ 3/22(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符合遴選資格規定，並欲申請參加遴選者登入本市「校務行政系統-校長遴選」模組更新個人基本資料及學(經)歷資料。於系統上提交後，個人基本資料、考核及學(經)歷資料將自動送交人事主任審核，考績資料由人事主任填寫；遴選動向提交後無法修改，倘調查期間內須異動，請聯繫本局中等教育科鄭先生，電話:(02)29603456 分機 2662。 2. 除因出缺情形異動外，未於期限內上網登錄者，不得參加 111 學年度校長遴選。 3. 截止時間為 111 年 3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6 時止。
2	公告出缺	3/25(五)	111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8 時前，於本市「校務行政系統-校長遴選」模組公告出缺學校名單。
3	【第 2 階段】 公告出缺學校	4/23(六)	第 2 階段出缺學校名單於當日遴選作業結束後公告於本局網站各項公告之電子公告區為原則。
4	【第 2 階段】 繳交資料 (含志願選填)	4/24(日)~4/26(二) 下午 6 時止 (線上選填) ~4/27(三)下午 6 時止(紙本繳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參加遴選者登入系統選填志願並編輯「志願學校經營理念報告書」、「非現職校長綜合評量表含辦學績效報告書」。 ※學校經營理念報告書將由遴選學校公告於校內，供學校人員參閱。 2. 自系統列印遴選申請表核章上傳，紙本遴選申請表請申請人親送或檢具委託書送達本局中等教育科承辦人(假日恕不收件)，其他學歷經歷、考核等證明文件自行留存備查。 3. 系統於 111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6 時關閉，申請資料逾期恕不收件；資料送達後，不接受更改。紙本資料請於 4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6 時前送達，逾期恕不收件，並以紙本資料為準；資料送達後，不接受更改，請遴選申請人務必掌握時效並確認資料正確無誤。
5	【第 2 階段】 資料閱覽	4/28(四)~4/29(五)	本市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委員閱覽遴選資料。
6	【第 2 階段】 遴選面談	5/8(日)	依公告之時程提前 20 分鐘到達會場，並進行面談。
7	【第 2 階段】 公告遴選結果	5/8(日)	遴選結果於當日遴選作業結束後公告於本局網站各項公告之電子公告區為原則。

伍、遴選繳交文件

參加遴選者請至本市「校務行政系統-校長遴選」模組修改個人基本資料，並於規定時程內自系統列印「遴選申請表」核章後上傳，並將核章後紙本由申請人親送或檢具委託書送達本局中等教育科承辦人；「學歷經歷資料表」於系統上提交後，將自動送交人事主任審核；另有關「志願學校經營理念報告書」、「現職校長綜合評量表含辦學績效報告書」或「非現職校長綜合評量表含辦學績效報告書」，則請遴選者於線上填寫或於填寫完畢後將電子檔於規定時程內上傳至系統指定區域，紙本免繳交。各階段應繳交之相關文件內容如下：

一、現職高級中等學校校長繳交文件

- (一) 遴選申請表：內容包含個人基本資料、參加遴選資格(含遴選動向)、參加遴選志願等，申請遴選者請至系統填列完畢後列印，紙本親自簽名、核章後於 111年3月31日(星期四)下午6時前上傳系統；另紙本於 111年4月6日(星期三)下午6時前繳交至本局中等教育科承辦人收執，並以紙本資料為準。
- (二) 校長學歷經歷資料表：內容包含經歷與現職、學歷資料、考績資料，申請遴選者至系統填列完畢後線上提交，系統將自動送交學校人事主任審核，考績資料由人事主任填寫，並請人事主任於 111年3月31日(星期四)下午6時前完成審核，紙本免寄送。
- (三) 所有志願的學校經營理念報告書(附件1)：內容包含學校與社區背景介紹、優劣條件分析、發展願景、個人教育理念之落實、結語；上傳PDF檔，以A4大小直式橫書PDF格式、內文以標楷體12號字型、每件以2頁為限，不符上述規定者將不予採用。請遴選者於 111年3月31日(四)下午6時前於系統上完成編輯手續，紙本免寄送。※學校經營理念報告書將由遴選學校公告於校內，供學校人員參閱。
- (四) 現職校長綜合評量表(含基本資料及辦學績效報告書)(附件2)：針對目前校務經營的成果及領導風格等作具體、簡要之描述，內容包含政策與行政管理、課程與教學領導、組織氣氛與文化、行銷與社群互動及其他面向等，上傳PDF檔，以A4大小直式橫書PDF格式，內文以標楷體12號字型、以4頁為限。請遴選者於 111年3月31日(四)下午6時前於系統上完成編輯手續，紙本免寄送。

二、非現職高級中等學校校長繳交文件

- (一) 遴選申請表：內容包含個人基本資料、參加遴選資格(含遴選動向)、參加遴選志願等，申請遴選者請至系統填列完畢後列印，紙本親自簽名、核章後於 111年4月26日(星期二)下午6時前上傳系統，另紙本亦於 111年4月27日(星期三)下午6時前繳交至本局中等教育

科承辦人收執，並以紙本資料為準。

- (二) 學歷經歷資料表：內容包含經歷與現職、學歷資料、考績資料，申請遴選者至系統填列完畢後線上提交，系統將自動送交學校人事主任審核，考績資料由人事主任填寫，並請人事主任於 111 年 4 月 26 日 (星期二) 下午 6 時前 完成審核，紙本免寄送。
- (三) 所有志願的學校經營理念報告書：內容包含學校與社區背景介紹、優劣條件分析、發展願景、個人教育理念之落實、結語；上傳 PDF 檔，以 A4 大小直式橫書 PDF 格式、內文以標楷體 12 號字型、每件以 2 頁為限，不符上述規定者將不予採用。請遴選者於 111 年 4 月 26 日 (星期二) 下午 6 時前 於系統上完成編輯手續，紙本免寄送。※學校經營理念報告書將由遴選學校公告於校內，供學校人員參閱。
- (四) 非現職校長綜合評量表（曾任高級中等學校校長、國中現職校長者請繳交附件 3）：針對政策與行政管理、課程與教學領導、組織氣氛與文化、行銷與社群互動及其他面向等作具體、簡要之描述，上傳 PDF 檔，以 A4 大小直式橫書 PDF 格式，內文以標楷體 12 號字型、以 4 頁為限。請遴選者於 111 年 4 月 26 日 (星期二) 下午 6 時前 完成系統編輯手續，紙本免寄送。

陸、面談地點

本市教育研究發展中心（大觀國中校內，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 1 號），屆時將有專人引導至面談地點。若面談地點調整，本局將另行公告函知。

柒、遴選結果公告及聘任

- 一、遴選結果於當日遴選作業結束後公告於本局網站各項公告之電子公告區及本市「校務行政系統-校長遴選」模組公告為原則。
- 二、校長人選經遴選委員會決議後，由本局依法定程序報請市府聘任之。

捌、其他

- 一、本簡章如有修正事項或未盡事宜，於本局網站得隨時公告，並提送遴選委員會確認。
- 二、遴選動向調查及志願選填注意事項：
 - (一) 任期屆滿(滿一任)遴選動向選填優先連任者，無法選填他校志願，系統將自動帶入原校為唯一志願。

- (二)任期屆滿(滿一任) 遴選動向選填優先參加其他學校校長遴選者，系統將自動帶入原校為最後志願。
- (三)連任任期達二分之一遴選動向選填參加其他學校校長遴選者，如未調任則依校長聘約任期留原校。
- (四)於遴選動向調查及志願選填期間，系統將動態顯示遴選者意願(例如：連任任期達二分之一是否參與遴選、任期屆滿選擇連任或優先參加其他學校校長遴選者)。

三、有關本市 111 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相關事宜查詢電話及公告網址如下：

- (一) 本局中等教育科鄭先生，電話：(02) 29603456 分機 2662。
- (二) 本市「校務行政系統」：<https://esa.ntpc.edu.tw/>點選「校長遴選」模組。

附表 1

新北市 111 學年度高中職校長遴選任期情形一覽表

編號	區別	學校	現任校長	任期情形
1	板橋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鍾雲英	申請退休
2	新莊	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	黃敏榮	申請退休
3	新莊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	謝順榮	屆滿二任
4	文山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	陳瑛姍	屆滿一任
5	三重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	莫恒中	屆滿一任
6	七星	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	蔡春來	屆滿一任
7	三鶯	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	陳棟遠	屆滿一任
8	文山	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	謝金城	任期達二分之一
9	文山	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	楊憶湘	任期達二分之一
10	七星	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	賴來展	任期達二分之一
11	三峽	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	施雅慧	任期達二分之一
12	新莊	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曾慧媚	任期達二分之一
13	板橋	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	古秀菊	任期達二分之一

附件 1

學校經營理念報告書(志願報告書)

(格式不限 A4 二頁)

附件 2

新北市○○○○○○ (校名) 現職校長綜合評量表

一、學校基本資料

校 名		校 長			
班級與學生人數		教職員工人數		其他	
普通班		編制教師數		到職日期	
特教班		合格教師		校 齡	
幼教班		代理(課)教師		校園面積	
合 計		合格教師比率			
學生數		教師平均年齡			
學區與學校發展特色					
發展限制與待解決問題					

二、校長辦學績效報告

評核 向度	參考 指標	評核內容	具體事蹟與現況說明
校 務 經 營	政策 與 行政 管理	政策執行 1. 依據政策建構學校發展願景 2. 積極宣導並落實教育政策 3. 配合教育局重點工作並著有績效 4. 妥善因應困境並創造新局	
		行政領導 1. 擬定並執行校務發展計畫 2. 建置學校規章制度 3. 合宜的人力資源管理 4. 完善的校園危機事件處理 5. 凝聚全校共識提高行政效能 6. 妥善規劃校園學習環境 7. 運用知識管理經營校務 8. 校長辦學與經營特色	
	課程 與 教學 領導	專業領導 1. 具備課程發展與領導的專業知能 2. 依據課程綱要發展校本課程 3. 支持課發會及教學研究會運作 4. 指導完善的課程規劃 5. 帶領從事課程與教學革新 6. 協助教師專業進修發展 7. 建立教師專業對話機制與風氣	
		學習成效與輔導 1. 落實適性教育 2. 重視外語教學、資訊教育 3. 培養學生閱讀風氣 4. 輔導學生生涯發展 5. 輔導與照顧弱勢與特殊才能學生	
領 導	組織 氣氛 與 文化	1. 善用領導知能，激勵成員熱誠 2. 運用民主領導，強化師生認同 3. 鼓勵並參與專業進修、對話 4. 重視親師生溝通及和諧關係 5. 行政團隊相互支持與合作	

評核 向度	參考 指標	評核內容	具體事蹟與現況說明
風 格	行銷 與 社群 互動	1. 辦理行銷活動、提升學校形象 2. 展現傑出事項、強化社區瞭解 3. 整合社區資源、發展學校特色 4. 參與社區活動、建立夥伴關係 5. 結合他校資源、發展策略聯盟 6. 從事社區服務、建立良好關係	
其 他			

填表人核章： _____

附件 3

非現職校長(含曾任高級中等學校校長、國中現職校長)綜合評量表

一、學校基本資料

最後任職 學校校名		姓名			
班級與學生人數		教職員工人數		其他	
普通班		編制教師數		到職日期	
特教班		合格教師		校 齡	
幼教班		代理(課)教師		校園面積	
合 計		合格教師比率			
學生數		教師平均年齡			
學區與學校 發展特色					

發展限制與待解決問題	
------------	--

二、校長辦學績效報告

評核 向度	參考 指標	評核內容	具體事蹟與現況說明
校 務 經 營	政策 與 行政 管理	政策執行 1. 依據政策建構學校發展願景 2. 積極宣導並落實教育政策 3. 配合教育局重點工作並著有績效 4. 妥善因應困境並創造新局	
		行政領導 1. 擬定並執行校務發展計畫 2. 建置學校規章制度 3. 合宜的人力資源管理 4. 完善的校園危機事件處理 5. 凝聚全校共識提高行政效能 6. 妥善規劃校園學習環境 7. 運用知識管理經營校務 8. 校長辦學與經營特色	
	課程 與 教學 領導	專業領導 1. 具備課程發展與領導的專業知能 2. 依據課程綱要發展校本課程 3. 支持課發會及教學研究會運作 4. 指導完善的課程規劃 5. 帶領從事課程與教學革新 6. 協助教師專業進修發展 7. 建立教師專業對話機制與風氣	

評核 向度	參考 指標	評核內容	具體事蹟與現況說明
		學習成效與輔導 1. 落實適性教育 2. 重視外語教學、資訊教育 3. 培養學生閱讀風氣 4. 輔導學生生涯發展 5. 輔導與照顧弱勢與特殊才能學生	
領 導 風 格	組織 氣氛 與 文化	1. 善用領導知能，激勵成員熱誠 2. 運用民主領導，強化師生認同 3. 鼓勵並參與專業進修、對話 4. 重視親師生溝通及和諧關係 5. 行政團隊相互支持與合作	
風 格	行銷 與 社群 互動	1. 辦理行銷活動、提升學校形象 2. 展現傑出事項、強化社區瞭解 3. 整合社區資源、發展學校特色 4. 參與社區活動、建立夥伴關係 5. 結合他校資源、發展策略聯盟 6. 從事社區服務、建立良好關係	
其 他			

填表人核章：_____

